



## 知名媒体人刘虎被成都警方刑事立案 涉诬告陷害、非法经营等罪

知名媒体人刘虎被警方带走的消息，2月2日在社交媒体上流传。当日19时53分，成都市公安局锦江分局发布通报证实此事。

通报称，近日，该局接成都市公安局指定管辖，依法对刘某（男，50岁）、巫某某（男，34岁）等人涉嫌诬告陷害罪和非法经营罪立案侦查。相关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财新从刘虎家属处获悉，通报中的刘某即刘虎，巫某某或指巫英蛟，他是刘虎近年创办的自媒体账号的合作作者之一。有律师提到，巫英蛟在2月1日晚失联。财新于2月2日下午联系刘虎家属时，家属表示：“具体情况不清楚，我也在等消息。”

公开信息显示，刘虎是重庆市渝北区人，早年曾在多家媒体供职。2012年至2013年，刘虎在实名认证微博账号上多次发布涉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内容，包括举报时任国家工商总局副局长、陕西公安厅厅长、上海高院院长、华润集团董事长等。

2013年8月23日中午，刘虎在重庆市渝北区家中，被北京警方和当地社区警察带走。随后，北京警方证实刘虎涉嫌诽谤罪，符合已转公诉标准。刘虎于同年8月24日被刑事拘留，9月30日被逮捕，12月31日被移送审查起诉。刘虎

被北京警方带走后，他当时供职的广州《新快报》曾连续在头版发文声援。

2014年6月3日，刘虎被取保候审。（详见财新网：《记者刘虎取保候审》）2015年9月，北京东城区检察院对刘虎涉嫌诽谤罪案作出不予起诉决定。《检察日报》2016年3月报道称，这起案件“使人们看到检察机关依法独立行使法律监督权的坚强决心”。

2015年1月，中国传媒大学媒体法规政策研究中心、北京市律师协会传媒新闻出版法律专业委员会等单位主办的2015年度“中国十大传媒法事例”发布会中，“检察机关对《新快报》原记者刘虎涉嫌诽谤案作出不予起诉决定”位列十大事例之一。《检察日报》、《中国审判》杂志对该发布会进行了报道。

当年的报道称，不予起诉决定书显示，刘虎被警方以涉嫌诽谤罪、敲诈勒索罪、寻衅滋事罪移送审查起诉，其间曾两次退回补充侦查。该事件入选理由是，刘虎案引发人们对社会秩序、官员人格尊严与《宪法》35条、41条规定的公民权利间的冲突与平衡的深入思考。

时任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法律顾问徐迅点评表示，记者是职业的知晓者和揭秘者，该案最终决定不予起诉中，检察机关守住了法律底线，

让人们看到了法律监督机关确保无罪的人不受追究、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的真实案例。建议国家调整有关言论的法律条文，能自律的就不要他律，能民事就不要刑事，能自诉就不要公诉，能适用附加刑就不要适用自由刑。

该案过后，刘虎转型自媒体行业，以个人身份撰写稿件，大部分文章涉及各地公权力机关。此次被成都警方立案前，2026年1月29日，巫英蛟、刘虎曾在自媒体署名发表一篇文章，内容指向成都市蒲江县委相关负责人在招商引资工作中的种种作为。截至财新发稿，该文章已经删除。

社交媒体上还流传一张短信截图，内容为自称成都纪委监委工作人员向刘虎表示，关注到近期有关蒲江县相关问题，“请你在接到此信息后，务必及时与我们联系，协助我们对相关问题进行核实了解”：“同时，提醒你注意，对于公职人员的举报和信访反映，应当通过合法渠道、合法方式进行，并有协助配合纪检监察等机关开展工作的法定义务”。

截图显示，刘虎回复称：“我们公开发布的文章，不是举报，也不属于信访，无需贵机关提醒。”

文 | 财新 张一川 萧辉

## “万家同春”2026 第八届甘肃省百姓春节联欢晚会完成录制

华夏早报甘肃武威讯（记者 许平安 实习记者 邓昭斯宇）2月1日，“万家同春”2026第八届甘肃省百姓春节联欢晚会在天祝藏族自治县华锐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中心顺利完成录制。本届晚会由甘肃省广播电视总台主办，甘肃省广播电视总台文化影视中心、甘肃广电传媒集团广视荣发传媒公司、甘肃百姓春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承办，华夏日报社旗下媒体中国文旅传媒网等单位协办。晚会录制期间，得到天祝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

在甘肃全省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喜迎省两会胜利闭幕之际，本届百姓春晚选址“河西门户、多彩藏乡”天祝藏族自治县，紧扣“感恩奋进、喜庆团圆”的主旨，生动展现陇原大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与人民生活幸福祥和的景象。晚会通过一系列“接地气、冒热气、聚人气”的精彩节目，深入发掘本土题材，讲好甘肃故事，展示辉煌成就以及陇原儿女在新时代的奋进姿态，进一步凝聚全省人民同心共创未来的力量。

百姓春晚始终坚持“百姓舞台百姓演”的定位，让普通群众成为舞台主角，展示才艺、表达心声，提升公众的文化参与感与获得感。晚会以甘肃深厚的历史文化为底蕴，融合敦煌文化、丝路文化、黄河文化等元素，将民间艺术与民俗风情巧妙融入歌舞、小品、朗诵等节目中，彰显甘肃独特的地域文化魅力，展示民族团结进步成就，增强群众的文化认同与自豪。

晚会同时紧扣时代主题，围绕社会发展、民生改善、民族团结等内容，呈现甘肃人民新时代的奋斗历程、展示美好生活与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激发广大群众的爱国热情。

本届百姓春晚将于春节期间在甘肃广电总台电视播出平台精彩呈现。届时，将为全省观众奉献一场具有浓郁陇原风情和时代气息的文化盛宴。

## 市场监管总局：2025年在营活跃企业数量同比增长9.8%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月5日10时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市场监管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

会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国家标准化委员会主任邓志勇介绍，2025年，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坚持“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着力提升市场综合监管能力，有力维护和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支撑经济增长和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邓志勇表示，经营主体是经济回升向好的重要微观基础，近年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始终把服务经营主体发展作为重要职责，持续完善市场准入退出机制，深化注册资本认缴制改革，大力推进企业迁移、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优化企业注销、信用修复等涉企高频事项办理流程，大力整治违规收费突出问题，加强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保护，及时推出一揽子帮扶纾困的政策措施，帮助经营主体减负增效。2025年，全国新设经营主体2574.5万户，在营活跃企业数量同比增长9.8%，占全部企业的比重提高了4.7个百分点。

## 免费 HPV 疫苗来了 首批 2 万支送达郑州

河南免费 HPV 疫苗来了！2月4日，首批2万支免疫规划 HPV 疫苗（人乳头瘤病毒疫苗）送达郑州，今日起，省会面向符合条件的适龄女孩开打免费二价宫颈癌疫苗。与此同时，全省各省辖市 HPV 疫苗也将陆续抵达，适龄女孩都可以就近选择接种门诊进行接种。

据介绍，宫颈癌是威胁女性健康的“隐形杀手”，为守护女性健康，自2025年11月10日起，在现行国家免疫规划基础上，政府将人乳头瘤病毒疫苗（也就是 HPV 疫苗）纳入国家免疫规划，在全国范围内为2011年11月10日以后出

生的满13周岁女孩免费接种2剂次二价 HPV 疫苗。

2月4日，第一批2万支免疫规划 HPV 疫苗到达郑州，随即将逐级分发至各区县市疾控中心 and 预防接种门诊。同时，全省各地 HPV 疫苗也将陆续到位，全面免费接种也将随之启幕！据河南省疾控中心免疫规划所监测一室主任路明霞介绍，接种免费二价宫颈癌疫苗，适龄女孩需满足两个条件，一是2011年11月10日以后出生，二是年满13周岁。全程接种2剂次，间隔6个月。接种时，需携带身份证，接种后要注意休息。

据介绍，HPV 疫苗是一种非常安全的疫苗，全球范围内已使用超过10亿剂，研究和实践数据表明，其安全性良好。常见的不良反应主要是接种部位的疼痛、红肿、瘙痒等轻微症状，通常在几天内自行缓解，严重不良反应极为罕见。

为什么要给满13周岁女孩免费接种 HPV 疫苗？疾控专家表示，HPV 病毒主要通过性接触传播，首次性行为前是接种 HPV 疫苗的最佳时机。13岁女孩开始进入青春期，此时接种疫苗能激发最强的免疫应答，产生更高水平的保护性抗体，预防效果可达90%以上。